(上接B033版)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10,600.00	77,303,050.86	85,199,458.42
预收款项		96,909.17	171,994.25	13,528,433.53
应付职工薪酬	2,070,000.00	–	–3,240.00	320,125.00
应交税费	347,929.26	604,863.67	563,513.11	447,025.19
应付利息		–	–	132,979,273.60
应付股利		2,038,088.39	2,038,088.39	2,038,088.39
其他应付款	140,769,555.51	629,522,364.70	1,188,091,071.38	1,439,047,848.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1,808,343,675.73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43,187,484.77	632,372,825.93	1,268,164,477.99	3,481,903,928.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4,600,000.00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4,600,000.00	–	–
负债合计	143,187,484.77	636,972,825.93	1,268,164,477.99	3,481,903,928.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65,952,982.00	895,981,284.00	895,981,284.00	661,240,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118,985,503.92	511,703,199.09	8,222,611.89	232,615,918.56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49,064,940.63	49,064,940.63	49,064,940.63	49,064,940.6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871,925,924.00	–1,375,881,221.91	–1,373,057,283.69	–1,238,268,004.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62,077,502.55	80,868,201.81	–419,788,447.17	–295,346,344.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05,264,987.32	717,841,027.74	848,376,030.82	3,186,557,583.62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92,180.00	253,855,681.45	934,704,573.90
减：营业成本		313,996.08	248,348,800.37	925,453,241.98
营业税金及附加		90,876.77	306,900.50	303,399.60
销售费用		–439,471.21	6,118,298.14	12,321,651.75
管理费用	30,189,059.42	15,097,619.05	27,396,330.99	9,062,831.88
财务费用	–408,038.60	–115,933.78	300,618.71	188,352.01
资产减值损失	478,088.53	803,678.73	149,497,973.42	390,262,141.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8,644,696.37	11,100,002.00	–5,965,598.04	76,789,221.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5,639,160.15	27,452,491.5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488,385,587.02	–2,958,583.64	–184,078,838.72	–326,097,823.20
加：营业外收入	29,672,920.76	285,290.56	49,290,454.61	16,007.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191,773.17	794.46	–	
减：营业外支出	14,628,754.77	150,635.14	895.55	1,614.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628,658.96	10,724.52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3,429,753.01	–2,823,938.22	–134,789,279.66	–326,083,430.29
减：所得税费用	–525,544.90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3,955,297.91	–2,823,938.22	–134,789,279.66	–326,083,430.2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0,347,177.33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0,347,177.33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10,347,177.33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3,955,297.91	–2,823,938.22	–124,442,102.33	–326,083,430.29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2,180.00	200,949,998.61	856,271,556.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5,114,924.57	244,028,115.10	915,822,548.27	217,391,07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5,114,924.57	245,720,295.10	1,116,772,546.88	1,073,662,635.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7,598.91	199,073,238.72	817,891,200.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27,614.39	4,068,777.11	4,416,451.82	4,201,351.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10,539.98	585,715.95	1,794,506.21	1,753,996.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140,807.57	763,483,260.12	57,375,855.10	55,169,510.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9,078,961.94	768,715,352.09	262,660,051.85	879,016,05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64,037.37	–522,995,056.99	854,112,495.03	194,646,576.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00,002.00	56,600,001.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00,818.00	56,600,001.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72,373.49	6,250.00	5,050.00	28,350.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0,000,000.00	5,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372,373.49	5,506,250.00	5,050.00	28,350.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372,373.49	10,194,568.00	56,594,951.00	–28,350.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6,189,999.13	511,903,113.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9,189,999.13	511,903,113.2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8,267,523.93	8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665,606.81	84,191,882.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85,997.17		337,000.00	3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85,997.17		942,270,130.74	170,551,882.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304,001.96	511,903,113.20	–942,270,130.74	–170,551,882.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967,591.10	–897,375.79	–31,562,684.71	24,066,343.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743.50	1,554,119.29	33,116,804.00	9,050,460.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624,334.60	656,743.50	1,554,119.29	33,116,804.00

（四）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1–9月	2014年	2013年
总资产（亿元）	20.17	9.03	7.21
总负债（亿元）	6.35	4.24	5.20
全部债务（亿元）	4.73	3.14	4.52
所有者权益（亿元）	13.83	4.79	2.01
营业总收入（亿元）	8.81	9.88	3.41
利润总额（亿元）	2.24	2.98	0.79
净利润（亿元）	1.93	2.78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亿元）	1.93	2.74	0.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亿元）	1.93	2.78	0.73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0.71	2.01	–0.24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24	–0.80	–0.72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8.30	1.20	0.97
流动比率	2.72	1.63	1.61
速动比率	2.28	1.24	1.36
资产负债率（%）	31.46%	46.93%	72.08%
债务资本比率（%）	25.49%	39.62%	69.20%
营业毛利率（%）	43.29%	43.13%	44.23%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17.04%	40.42%	17.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1%	81.63%	54.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1%	80.66%	52.04%
EBITDA（亿元）	2.60	3.39	1.08
EBITDA全部债务比	54.87%	107.98%	23.97%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0.30	11.12	4.8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16	4.98	2.50
存货周转率（次/年）	3.00	4.42	2.90

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全部债务=短期借款+应付票据+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营业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净利润/平均总资产；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本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年化处理；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本年度存货周转率年化处理。

（五）公司管理层简要财务分析

结合公司最近三年及最近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公司管理层对资产结构、负债结构、现金流量、偿债能力、非经常性损益、盈利能力及可持续发展、业务发展战略进行了分析。

1. 资产结构分析

（1）总体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科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172,904.42	85.71%	69,128.87	76.58%	57,220.53	79.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818.46	14.29%	21,140.04	23.42%	14,882.32	20.64%
总资产	201,722.88	100.00%	90,268.90	100.00%	72,102.86	100.00%

2015年三季度末，公司资产总额大幅攀升，较2014年末增长123.47%，其中流动资产较2014年增长150.12%，系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而收到置出资产对价款61,619.00万元所致；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金额、占比均保持稳定状态。

（2）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89,963.23	52.03%	25,706.41	37.19%	9,103.14	15.91%
应收票据	15.90	0.01%	–	–	–	–
应收账款	37,000.27	21.40%	19,529.64	28.25%	20,176.62	35.26%
预付款项	12,763.45	7.38%	6,093.08	8.81%	6,242.73	10.91%
其他应收款	5,135.56	2.97%	1,302.25	1.88%	12,757.34	22.30%
存货	27,850.31	16.11%	16,495.79	23.86%	8,833.64	15.44%
其他流动资产	175.71	0.10%	1.70	0.00%	107.07	0.19%
流动资产合计	172,904.42	100.00%	69,128.87	100.00%	57,220.5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组成。其中2015年9月30日货币资金较2014年末增长249.96%至89,963.23万元，系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而收到置出资产对价款61,619.00万元所致，同时货币资金金额、占比均逐步提升，变现能力较好；2015年9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原值39,374.25万元，计提坏账准备2,373.98万（计提占比为6.03%），应收账款风险较低；存货增长系公司主动提升生产规模以扩大业务需求。

（3）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39.75	3.61%	200.00	0.95%	200.00	1.34%
固定资产	19,485.08	67.61%	18,231.36	86.24%	11,632.37	78.16%
在建工程	233.62	0.81%	107.17	0.51%	–	0.00%
无形资产	139.42	0.48%	66.53	0.31%	–	0.00%
长期待摊费用	553.55	1.92%	1,182.60	5.59%	2,524.74	16.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7.04	4.74%	1,352.37	6.40%	525.22	3.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00.00	20.82%	–	0.00%	–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818.46	100.00%	21,140.04	100.00%	14,882.32	100.00%

2015年9月30日公司非流动资产较2014年末增长36.32%至28,818.46万元，其中其他非流动资产（长期资产购建款）增长6,000.00万元；公司为扩大业务需求、提升研发实力，增加购买固定资产至19,485.08万元。

2、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600.00	73.42%	28,070.00	66.26%	19,550.00	37.62%
应付票据	700.50	1.10%	–	0.00%	9,333.00	17.96%
应付账款	10,048.95	15.83%	4,539.04	10.71%	2,830.04	5.45%
预收款项	1,744.18	2.75%	1,057.90	2.50%	994.24	1.91%
应付职工薪酬	1,107.93	1.75%	2,108.42	4.98%	706.63	1.36%
应交税费	3,107.96	4.90%	2,960.16	6.99%	1,995.66	3.84%
应付利息	89.34	0.14%	71.89	0.17%	98.61	0.19%
其他应付款	72.17	0.11%	198.39	0.47%	101.52	0.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0.00%	3,360.00	7.93%	–	0.00%
流动负债合计	63,471.03	100.00%	42,365.81	100.00%	35,609.70	68.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0.00%	–	0.00%	16,360.00	31.48%
非流动负债合计	–	0.00%	–	0.00%	16,360.00	31.48%
负债合计	63,471.03	100.00%	42,365.81	100.00%	51,969.70	100.00%

2014年公司如约偿还长期借款后，无新增长期借款，2014年末和2015年三季度末公司负债均由短期借款构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若成功募集将有助于公司改善债务结构，缓解短债长用局面。

2015年三季度末，公司负债总额较2014年末同比增长49.82%，主要系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增长所致。短期借款中，保证借款余额为39,600.00万元，较2014年末增长约30,000.00万元，体现公司较强的融资能力及较好的信誉。

3、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三季度	2014年	2013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8.13	20,113.25	–2,379.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8.40	–7,966.57	–7,219.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035.62	12,029.59	9,657.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556.32	24,176.27	59.45

本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系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及应收账款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变动系公司购买固定资产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系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而收到置出资产对价款所致。

4、偿债能力分析

偿债能力分析	2015年9月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流动比率	2.72	1.63	1.61
速动比率	2.29	1.24	1.36
资产负债率	31.46%	46.93%	72.08%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9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61、1.63、2.72，速动比率分别为1.36、1.24、2.29，短期偿债能力稳步提升；因公司资产规模的迅速扩大，公司资产负债率呈现稳步下降的趋势，并且处于较低的水平，长期偿债能力得到一定保证。

5、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季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272.15万元、329.25万元、0.98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且呈现逐步下降的趋势。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源自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季度，公司该部分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320万元、486.05万元、2.88万元。

6、盈利能力及可持续发展

2012年–2014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7,023.80万元、34,079.40万元、98,784.46万元，分别增长100.19%、189.87%；分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82.44万元、7,326.03万元、27,769.93万元，分别增长471.26%、279.06%。2015年1–3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8,096.58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291.12万元，经营业绩持续保持较好的增长态势。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3季度，公司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4.88、11.12、10.30，利息支出能得到保障。

公司紧抓登陆资本市场的机遇，不断创新商业模式继续延伸扩张，通过以智能视像为核心的智能硬件+互联网的新商业模式，通过发挥下列六大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实现公司价值的提升：

（1）技术优势

公司立足于精密光机电成像技术，发展高端电子视像产品，最大的技术优势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拥有系统的光学成像技术。公司是国内完整掌握光机电成像技术的企业之一，技术涵盖光学成像技术的各个环节，包括非球面及球面镜片组合的日夜两用型自动光圈、高解像力、高倍数、低色散、小型化变焦镜头的设计与生产，高通透、防眩光镀膜材料的应用，一体化精密机械结构设计，精密电机控制、激光扩束、超强匀化、图像增强。二是拥有核心的激光夜视技术。公司在主动红外激光夜视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拥有全面的近红外、中近距离激光夜视成像与处理技术，具备大批量产业化所必须的低成本优势。其自主研发的微光日夜两用小型化非球面高倍数电动变焦镜头、高速自动对焦、激光超强匀化、激光中近距离扩束照明等技术，解决了全天候成像、双向高速移动高速对焦、消除激光散斑等技术问题，具有真实还原图像、容易量产、产品成本低等优势，在夜视领域发展空间巨大。三是拥有专业的图像处理技术。公司的图像处理技术包括3A（AE、AF、AWB）算法处理技术、图像增强技术、智能识别技术（车道偏离预警、行人提示预警等）。

（2）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一流的研发团队，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组建了140人的研发团队，人数占全体员工总数的17.24%。公司核心研发队伍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技术经验，同时还聘请了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外部专家、研究学者作为技术顾问。

公司在电子视像行业有多年的专业经验，可以把握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方向，进行前瞻性研究，保持产品技术的创新性。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保持公司在新产品研发方面的技术优势。

（3）基于技术自主化的主动定价权优势

长期以来，我国高端电子视像产品往往因部分核心技术的缺失而受制于国外企业，被动接受国外厂商的定价。公司掌握了在高端电子视像行业多个领域的核心技术，其产品性能优越，面对市场时赢得了主动定价权。

夜视系列产品方面，公司的夜视视像产品拥有日夜两用小型非球面高倍数变焦光学系统、自动对焦（包括高速对焦、微光环境下的快速对焦、双向移动高速对焦、多光源高速对焦）、微光成像处理、红外激光成像处理、图像智能分析5大核心技术。由于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的特种装备夜视仪、广电级夜视摄录机、汽车夜视系统、汽车主动安全系统等产品生产成本较低，平均销售价格低于市场上同档次的进口设备，这为公司针对不同细分市场推出定制化产品，采取差异化定价打下了基础。

安防产品方面，公司是目前国内全面掌握智能球核心技术的企业之一，已自主开发了五项关键技术中除传感器之外的其他四项，即：小型非球面电动变焦光学镜头、数字自动对焦算法、智能球控制、夜视光源。在镜头方面，公司是国内少数几家能自主设计和生产高质量镜头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之一。在对焦技术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研发的自动变焦算法。公司的技术优势为产品定价赢得了空间。

商用显示产品方面，公司同样拥有大屏幕拼接屏的多项核心技术，可以实现拼接边缘控制、低像素高清显示、漫游叠加、多屏幕远程控制、一屏多用、多屏互动等多项关键功能，具备与国际知名厂商竞逐高端商用显示视像市场的能力。

（4）夜视产品的先发优势

公司在国内率先推出主动红外夜视产品，并已与多家重要客户建立了深入的合作关系，具有先发优势。

例如，汽车前装的汽车夜视系统及汽车主动安全系统是针对特定车型的定制化产品，整车厂商往往在车型的设计阶段就开始与夜视设备供应商接触，并经过立项、模具开发、工程样机审核、小批量试装后才进入批量供货阶段，整个销售过程通常在1到2年左右。在适用车型实现量产后，汽车夜视系统或汽车主动安全系统的销量便与该车型的销量绑定，一般情况下整车厂商不会中途更换供应商，且在推出后续车型时也倾向于优先考虑具有稳定合作基础的供应商。公司是国内率先推出汽车夜视、汽车主动安全系统产品的企业之一。随着项目的深入，公司与整车厂商的合作日趋稳固，公司的汽车前装夜视设备将迎来快速增长。

（5）产品组合优势

电子视像行业是社会信息化发展的产物，在信息化建设的推动下，电子视像产品的应用范围不断拓展，功能不断丰富，数据传输和处理的技术也不断革新，但无论电子视像行业如何发展，视频信息的采集和显示始终是视像系统的核心功能。公司认识到行业发展的未来趋势，结合自身在光学研究上的独特优势，以摄像监控设备、夜视系列产品、汽车主动安全系统、商用显示系统为核心产品，专注于前端视频信息采集设备及后端的视频信息显示设备的研发，把握我国信息化建设的机遇，在一定程度上避免了技术替代给公司造成的风险。

公司定位清晰，集中优势资源在现有产品技术的基础上努力创新，同时深挖不同产品、技术间的协同效应。公司在光学镜头设计、光学材料技术、激光技术、图像处理技术、智能识别算法等多个重要领域拥有较强的研发实力，通过不同技术间的融合和灵活运用，其产品性能得到不断优化，产品功能不断丰富，形成了各具优势、相互补充的产品组合。例如，将感光元件、镜头技术与图像处理技术结合，开发出新型微光夜视产品；将红外激光技术、图像处理技术、智能识别算法技术结合，开发出集夜视功能、行人提示预警、车道偏离预警、透雾功能、强光抑制、可视角与车速同步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汽车主动安全系统，有效拓展了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和市场空间。

（6）商业模式创新优势

除传统商业模式外，公司不断创新商业模式，例如，公司商显事业部正着力打造一种全新的商业模式，即为服装、餐饮、家具、珠宝、广告公司等销售类行业，量身定制“体感应用+微信营销+大数据应用”的综合型O2O交易平台。通过该平台提供客户一种全新的交互体感方式，意图达成客户与商户、商户与厂家、线上与线下连接的目的，同时借力微信营销，汇集本行业内产品大数据、客户大数据、销售大数据三个方面的大数据内容，在此基础上进行大数据分析与处理，为产品定制、定准推送、广告投放、经营决策、销售决策提供信息服务。从而实现从硬件单独销售到系统立体销售、从传统模式营销到创新模式营销的转变。

公司将在车用智能硬件、商用智能硬件、移动智能硬件领域构建“智能硬件生态圈”，以汽车主动安全系统、智能商用显示系统、移动手机打令为入口，结合后台云端大数据服务系统，提升智能硬件销量，同时发展新的业务模式和创造收入增长点。

7、未来业务目标和发展战略

（1）公司总体发展目标

2015年3月，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持有保千里电子100%股权，从而成为一家定位于高端电子视像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提供高端电子视像方案、产品、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

凭着视像技术的深厚积累，公司产品从第一代功能性视像产品，第二代智能化视像产品，正向第三代智联视像产品发展。公司立足于精密光机电成像+仿生智能算法，积极迎接互联网+新兴市场，发展高端电子视像产品，以国家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政策为导向，把握电子视像行业快速发展的有利契机，公司将以持续动态的技术创新，实现精密光机电成像+仿生智能算法的技术领先；通过技术创新与功能价值的结合，实现电子视像产品领先；通过准确把握市场动态，在保持成熟产品产量的同时，持续进行新产品开发，引导客户新的消费需求，开拓市场蓝海，实现市场领先。

（2）总体发展战略

为了实现公司的总体发展目标，公司将以现有业务为基础，一方面继续加大与成像有关的光机电核心技术的研发力度，深化拓展光机电技术在图像采集分析、图像显示领域的应用；另一方面积极推进仿生智能算法研究，结合智能图像处理技术和智能语音处理技术，顺应“硬件智能化”和“互联网+”的发展大趋势，构建“智能硬件生态圈”。

公司将巩固图像采集分析、图像显示领域现有产品的地位，扩大各个领域现有产品的收入规模，保持现有产品收入规模的增长。公司将在车用智能硬件、商用智能硬件、移动智能硬件领域构建“智能硬件生态圈”，以汽车主动安全系统、智能商用显示系统、移动手机打令为入口，结合后台云端大数据服务系统，提升智能硬件销量，同时发展新的业务模式和创造收入增长点。

四、本次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以优化债务结构和补充营运资金。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公司债务结构在前述范围内确定。

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最近一期末的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1,000万元全部为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保千里电子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

（二）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

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公司及其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6日

股票简称：保千里　　股票代码：600074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一、本计划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2、3号》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制定。

二、本计划所采用的激励形式为限制性股票，其股票来源为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

三、本计划的激励对象为103人，均为公司实施本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激励对象目前未参加除本计划以外的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不在本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之内。本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的独立董事、监事，也不包括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和直系近亲属。

四、本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40,047,018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2,265,952,982股的1.77%。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总额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任何一名激励对象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五、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7.25元。授予价格依据本计划公告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14.49元/股的50%确定，即每股7.25元。

六、本计划的有效期为48个月，自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起计算。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锁定，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锁定期，均自授予之日起计算，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本计划授予日起计算，激励对象应在授予日的12个月后的36个月内分三期解锁，以是否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为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进行解锁的条件，具体时间安排及解锁比例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2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50%

（二）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可在董事会确认当期达到解锁条件后，在董事会确定的解锁窗口期内，对当期可申请解锁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锁，当期未申请解锁的部分视为激励对象自愿放弃，相应限制性股票不再解锁并由公司回购后注销。

七、授予各年度业绩考核要求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解锁比例
第一次解锁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28,500万元	20%
第二次解锁	以2015年度业绩考核净利润28,500万元为基数，2016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0%	30%
第三次解锁	以2015年度业绩考核净利润28,500万元为基数，2017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70%	50%

以上“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八、在本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登记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本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授予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

九、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第七条规定的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下列情形：

1、最近1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1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3、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十、本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3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

2、最近3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

3、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十一、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十二、本计划必须满足如下条件后方可实施：经公司董事会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在对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投票表决时，须在提供现场投票方式的同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独立董事就股东大会审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向所有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十三、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之后，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进行授予，并完成登记、公告等相关程序。

十四、本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释　义

以下词语如无特殊说明，在本文中具有如下含义：

保千里、本公司、公司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激励计划、本计划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激励对象	本计划规定的符合授予限制性股票条件的人员
授予日	本计划获准实施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日期
授予价格	根据本计划，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时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的价格
锁定期	激励对象认购的限制性股票被禁止以任何形式转让的期间
解锁期	在锁定期届满后，满足本计划规定的绩效考核结果，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锁定并可上市流通的期间
有效期	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锁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
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股东大会	保千里股东大会
董事会	保千里董事会
监事会	保千里监事会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
《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2、3号》	《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
《公司章程》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考核办法》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元	人民币元

第一章　总则

一、本